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13-26J5-FG0240

因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南水北调中线河北分公司洺河渡槽防洪加固施工标项目需要，我司拟采用竞价采购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供应商注册。完成注册的供应商，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10:00 前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将响应文件提交至平台。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立方米）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C20	2220	
2	商品混凝土	C30	13120	
3	商品混凝土	C35	17660	

二、采购要求

1、本次竞价为整体采购，**采用平台线上逆向竞价方式，**供应商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综合单价为供应商将货物从供应地点运到采购人施工现场指定交货地点产品落地的价格，其中包括了产品的材料价格、产品的生产加工费、检测试验费、损耗、手续费、检验费、采保费、运杂费、装卸车费、保险费、财务费、风险费、税金（含资源税等）税费（一票制方案，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过江过路过桥费、合理利润、车辆油料费、不合格产品的更换费、售后服务以及市场价格涨幅等在供应过程中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拟获得的利润等运抵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产品落地的一切费用，采购方不再增补任何费用。并考虑了国家及当地等相关政策影响，合理报价应承担的风险、义务与责任。材料进场后，除按相关规定要求进行常规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以外，其它因验收、抽检不合格而产生的一切

费用及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如果实际供货数量与暂估数量发生较大偏差时，供应商应予充分理解并接受，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2、交货期：货物预计供货起止时间为2026年11月至2027年06月30日，具体供货时间以采购方通知时间为准。货物按买方要求分批进场，在供货合同签署后，买方提前1天电话或书面通知卖方货物进场计划，卖方接到买方电话或书面通知后，在非不可抗拒力的条件下必须1天内把货物送到买方指定地点。

3、交货地点：河北省邯郸市永年区永合会镇台口村委会项目施工地方。

4、质量标准或要求：

4.1、预拌商品混凝土质量必须符合GB50164-2011《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及国家有关标准；混凝土力学指标按照SL/T191-2025《水工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选取；商品混凝土泵送符合《预拌商品混凝土》（GB/T14902-2012）；SL677-2014《水工混凝土施工规范》；《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666-2011）；《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第2部分：混凝土工程》SL/T631.2-2025；

4.2、商品混凝土原材料应符合：

（1）《通用硅酸盐水泥》GB175—2023；

（2）《低热微膨胀水泥》GB2938—2008；

（3）《水工混凝土掺用粉煤灰技术规范》DL/T5055—2024；

（4）《水工混凝土外加剂技术规程》DL/T5100—2014；

（5）《建筑用砂》GB/T14684—2022；

（6）《建筑用卵石、碎石》GB/T14685—2022；

（7）《混凝土用水标准》JGJ63-2006；

（8）《混凝土外加剂》GB8076-2025；

（9）《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粉煤灰》GB/T1596-2017。

4.3、抗碳化性能等级不低于T-IV等级，抗氯离子渗透不低于RCM-IV（Q-IV）等级，早期抗裂性能不低于L-IV等级。

4.4、混凝土中碱含量不得大于2.5kg/m^2，氯离子含量不得大于0.1%。

4.5、预拌商品混凝土成品以及原材须符合以上技术规范标准要求，以上相关标准如有最新标准，以最新标准为依据。

5、质保期：质保期6个月（项目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6、评审确定原则，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报价法。

6.1 报价评审以经算数错误修正后的总价作为价格评审依据；

6.2 当供应商数量多于 3 家时，首先按经算数错误修正后的价格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3 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报价”的，按以上原则补足 3 家。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响应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6.3 本次采购在技术、商务满足我方要求的前提下，经评审后以总价最低为评审原则。

6.4 推荐方式：排序推荐式

7、支付方式：

7.1 材料款：先货后款，按月结算。甲方每月 25 日至次月 24 日为一个统计月。乙方每月 25 日至次月 1 日前(遇甲方假期则顺延)将上月内所送货物的送货单(供货方保存联)汇总后向甲方指定人员对账，对账无误，双方签字确认后，乙方持本期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材料结算单》到甲方办理本期结算手续，甲方凭单据于次月 25 日前支付上月累计货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量保证金。在全部材料供货完成并经买方与相关单位完成相应工程完工验收合格材料质保期届满 30 日内质量保证金由甲方扣除因材除料质量、供货进度等乙方违约问题而发生的费用后一次性返还。

质量保证金退还不免除供方全程质保责任，质保期内出现产品质量缺陷供方仍需全额承担维修赔偿。

成交供应商对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发票违法或违反国家税务规定，成交供应商负完全责任，并赔偿采购人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7.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按照支付约定结算后，采购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成交供应商同意给予采购人 12 个月付款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视为采购人违约。宽限期后逾期支付的，从最后一次付款之日的次日起，采购人支付逾期利息，利率按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7.3 银行转账或一年期以内（含一年）的商业汇票、应收账款电子凭证、信用证、反向保理等非现金支付方式向供应商支付货款（供应商贴息）。

8、响应担保：

8.1 形式：采用响应保证金/银行保函/保险保函（采用银行保函的，银行保函开具内容要求详见响应文件第一部分第九项、保函示范文本）。

8.2 金额：人民币 20000 元（贰万元整）；

8.3 在供应商报名成功后，数智化平台将为供应商随机分配一个银行账户，供应商通过对公账户向该账户缴纳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必须在竞价截止时间前缴纳完成，供应商不按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评审小组将否决其报价。响应保证金退还时，直接退还至供应商的打款账户；采用保函形式的，必须是银行保函，供应商必须在报价开启前将保函原件送达（可邮寄）至指定地点：河北省邯郸市永年区河北宇捷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南门，联系人：王祥，联系电话：13027502656。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送达原件的，采购人均不予接受。

8.4 采购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前，退还未成交供应商响应担保，签订合同 5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退还响应保证金；

8.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竞价截止时间(或延长的竞价截止时间)后 90 日(含 90 日)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在竞价截止时间(或延长的竞价截止时间)后 90 日(含 90 日)内收到采购方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采购文件的要求签署材料采购合同；

（3）签订采购合同时，供应商额外提出竞价文件未载明的附加条件。

9、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10、若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无法满足项目的使用供货需求及因此导致的质量下降，采购人有权同时启用其他成交供应商，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可终止其合同，若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11、若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后，未按合同价格执行项目的使用供货需求，其履约担保采购人不予退还。

12、**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必须持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代理的生产厂商必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并取得生产厂商针对本次采购项目的授权代理书。

（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信誉，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相关截图信息）。提供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供应商的混凝土搅拌站至交货地点的运输距离均不得超过30公里，起点为各供应商人的混凝土搅拌站（搅拌站位置需标识明确），终点为交货地点。（提供商品混凝土搅拌站的运距截图，该项目自挂网之日起，凡参与竞价的供应商与项目现场人员双方确认运距，并进行实测实量，最终将双方确认签字的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进行上传）

（4）提供供应商（代理商可提供生产厂家的）自2024年至今的商品混凝土供货业绩不少于1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至少一个在300万元以上（需提供清晰完整的供货合同扫描件，包含合同金额、签订日期）。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被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成员企业列入黑名单的企业，不得参与本次报价。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报价，获得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企业、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单位参加本次的报价；即使法定代表人不同，母、子公司也不可同时参与报价。

三、报价表

详见响应文件中报价表

四、报价时间及报价格式要求

1、竞价开始时间：2026年11月17日17:00

2、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11月23日17:00

3、竞价截止时间：2026年11月24日10:00

4、超时竞价：竞价时间截止前20分钟，已报价供应商可进入超时竞价，如有供应商超时竞价，竞价时间就顺延20分钟。

5、每次超时竞价最小幅度：5000.00元。

6、报价格式：详见响应文件

五、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张经理

电　话：13027502656

采购机构：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集采办公室

地　址：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五道 2 号

邮　编：300392

联 系 人：邱志鹏

电　话：022-58569346

电子邮箱：ssjssbwzb@163.com

六、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022-58569346

电子邮箱：ssjssbwzb@163.com

七、纪检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水电十三局水电工程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534-2688776

